

國立臺灣大學獸醫專業學院

114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暨 114 學年度第 5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紀錄

時間：115 年 5 月 29 日（五）13:40-14:50

地點：獸醫三館 B09

主席：蘇壁伶

出席：林中天、張惠雯、詹東榮、周崇熙、葉光勝、林辰栖、王儷蓓、李雅珍、陳慧文、林翰佑、張志成、余品奐、萬灼華、廖泰慶、劉以立、蕭逸澤、王尚麟、黃威翔、張雅珮、江逸凡、張晏禎、楊文淵、劉乃潔、張家宜、高啓霏、柯喬許、郭劭芸、賴怡方、楊嘉芯、徐維晨、浦庭暄、鄭郁翰（職員代表 1 名、學生代表 5 名）

請假：張芳嘉、楊瑋誠、蔡沛學、王家琪、武敬和、吳乃慧、呂宇璇（學生代表 1 名）

列席：劉峻旭、陳慧真、童莉娜

（敬稱略）

甲、確認[前次會議紀錄](#)。

乙、報告事項

- 一、新聘教師即將於 115 年 7 月 8 日截止收件，預定於 115 年 7 月 27 日（一）至 7 月 31 日（五）召開教評會複審初選名單，敬請教評會委員預留時間。
- 二、教評會報告：詳見 114 學年度第 [3](#)、[4](#) 次教評會紀錄。
- 三、導師工作委員會報告：詳見 [114 學年度第 2 次導師工作委員會紀錄](#)。

丙、討論事項

- 一、[柯喬許老師](#)申請科技部補助獎勵新聘特殊優秀人才績效報告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依據本校獎勵新聘特殊優秀人才作業要點第 9 條辦理。

決議：**無異議通過**。

- 二、115 學年度各項生物資源暨農學院（以下簡稱生農學院）代表、委員推舉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改選院務會議代表、全院普選代表候選人、院編輯委員、院評鑑委員、院教評會代表及候補委員（以上各代表、委員，獸醫系、臨床所及分子比病所需分別選出）。
2. 114 學年度各項代表、委員如下：

項目	獸醫系代表	臨床所代表	分子比病所代表
院務會議代表	林辰栖	余品奐	萬灼華
院普選代表候選人	廖泰慶	李雅珍	江逸凡
院編輯委員	陳慧文	劉乃潔	江逸凡

<u>院評鑑委員</u> （以免評鑑專任教授擔任為原則）	張芳嘉	臨床所所長	分子比病所所長
<u>院教評會代表</u> （連選得連任1次，以教授資格者擔任）	林辰栖（113、114連續擔任）	李雅珍（113、114連續擔任）	張志成

決議：115學年度生農學院各項代表開票結果：

項目	獸醫系代表	臨床所代表	分子比病所代表
<u>院務會議代表</u>	周崇熙	劉以立	萬灼華
<u>院普選代表候選人</u>	廖泰慶	李雅珍	江逸凡
<u>院編輯委員</u>	陳慧文	劉以立	江逸凡
<u>院評鑑委員</u> （以免評鑑專任教授擔任為原則）	張芳嘉	臨床所所長	分子比病所所長
<u>院教評會代表</u> （連選得連任1次，以教授資格者擔任）	周崇熙	林中天	張志成

三、115學年度獸醫系招生委員會委員選舉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1.依據本院獸醫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辦理。
- 2.114學年度獸醫系招生委員會委員如下：

召集人	蘇壁伶
推選委員	劉以立、王尚麟、楊文淵、高啓霏

決議：115學年度獸醫系招生委員會委員名單：

召集人	蘇壁伶
推選委員	萬灼華、楊文淵、高啓霏、柯喬許
其他特邀委員	黃威翔、張晏禎、張家宜

四、115學年度新聘教師甄選委員選舉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1.依據本院新聘教師甄選委員會設置辦法第3條辦理，除院長為當然委員，推選委員為獸醫系（所）2名、各研究所各1名。
- 2.114學年度新聘教師甄選委員名單：

當然委員（召集人）	蘇壁伶【獸醫專業學院院長】
推選委員	周崇熙【獸醫系】、林辰栖【獸醫系】、劉以立【臨床所】、張惠雯【分子比病所】

決議：115 學年度新聘教師甄選委員會委員名單：

當然委員（召集人）	獸醫專業學院院長
推選委員	周崇熙【獸醫系】、林辰栖【獸醫系】、劉以立【臨床所】、張惠雯【分子比病所】

五、115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選舉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及評審作業要點第 3 條辦理，委員會置委員 15 人，包括教授 10 名、副教授 3 名及助理教授 2 名，院長及本院各獨立研究所所長為當然委員，其餘為推選委員，院長為召集人。
2. 114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：

當然委員（召集人）	蘇壁伶【獸醫專業學院院長】
當然委員	林中天【臨床所所長】、張惠雯【分子比病所所長】
推選委員	詹東榮、張芳嘉、周崇熙、葉光勝、林辰栖、李雅珍、楊瑋誠、蕭逸澤、王尚麟、黃威翔、吳乃慧、劉乃潔

決議：115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：

當然委員（召集人）	獸醫專業學院院長（蘇壁伶）
當然委員	臨床所所長（王尚麟）、分子比病所所長（黃威翔）
推選委員	林中天、張惠雯、詹東榮、周崇熙、林辰栖、陳慧文、蔡沛學、余品奐、蕭逸澤、楊文淵、劉乃潔、柯喬許

六、115 學年度空間規劃委員會委員選舉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本院空間規劃委員會組織章程第 3 條辦理。
2. 114 學年度空間規劃委員會委員名單：

當然委員兼召集人	蘇壁伶
推選委員	當然委員兼召集人：蘇壁伶 張家宜（獸醫系）、楊文淵（獸醫系）、劉以立（臨床所）、黃威翔（分子比病所）

決議：115 學年度空間規劃委員會委員名單：

當然委員兼召集人	蘇壁伶
推選委員	吳乃慧（獸醫系）、楊文淵（獸醫系）、余品奐（臨床所）、張惠雯（分子比病所）

七、115 學年度實驗動物管理委員會委員選舉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本院實驗動物舍管理施行細則第 2 條辦理。
2. 114 學年度實驗動物管理委員會委員名單：

當然委員	蘇壁伶
推選委員	陳慧文(召集人, 禽)、林中天(大鼠)、蘇壁伶(犬)、張惠雯(豬)、林翰佑(水生動物)、蕭逸澤(小鼠)、余品奐(野生動物)

決議：115 學年度實驗動物管理委員會委員名單：

當然委員	蘇壁伶
推選委員	陳慧文(禽)、林中天(大鼠)、蘇壁伶(犬)、張惠雯(豬)、林翰佑(水生動物)、蕭逸澤(小鼠)、余品奐(野生動物)

八、115、116 學年度環安衛委員暨生農學院安全衛生小組委員選舉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生農學院安全衛生小組設置辦法第 2 條辦理。
2. 113、114 學年度環安衛委員暨生農學院安全衛生小組委員名單：

獸醫專業學院 (含獸醫系、臨床所、分子比病所)	萬灼華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決議：115、116 學年度環安衛委員暨生農學院安全衛生小組委員名單：

獸醫專業學院 (含獸醫系、臨床所、分子比病所)	萬灼華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九、財務委員會 115 學年度全院教師普選委員改選案，提請討論。(財務委員會提案)

說明：下方為 114 學年度委員名單，依據財務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3 條規定，推選委員任期 2 年；普選委員任期 1 年，連選可連任。

當然委員	蘇壁伶
推選委員	王家琪(獸醫系)、劉以立(臨床所)、江逸凡(分子比病所)
普選委員	武敬和、王尚麟

決議：115 學年度財務委員會委員名單：

當然委員	蘇璧伶
推選委員	王家琪(獸醫系)、劉以立(臨床所)、江逸凡(分子比病所)
普選委員	楊文淵、蕭逸澤

十、115 學年度導師工作委員會主任委員推選案，提請討論。(導師工作委員會提案)

說明：

1. 依據本院導師制實施細則第 3 條規定推選。
2. 114 學年度導師工作委員會名單：

當然委員	蘇璧伶、系學會會長及研究生總班代
各年級委員	(一)黃威翔 (二)高啓霏 (三)武敬和 (四)劉乃潔 (五)張惠雯 (研究所)蕭逸澤 (主席)

3. 115 學年度導師名單如附表。

決議：115 學年度導師工作委員會委員名單：

各年級委員	(一)柯喬許 (二)江逸凡 (三)高啓霏 (四)張家宜 (五)廖泰慶 (主席) (研究所)蕭逸澤
-------	---

十一、115 學年度課程委員會委員選舉案，提請討論。(課程委員會提案)

說明：

1. 依據本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第 2 條規定推選。
2. 本院院長、各獨立研究所所長、動物醫院院長、課程負責老師為當然委員。課程負責老師於新任院長上任時由全院教師共同推選 1 名教師擔任，其任期與本院院長任期同，連選得連任。
3. 本院之各系所相關教師分別互選 1 名教師擔任委員，各系所教師人數達 10 人以上得再推選 1 名。委員之任期為 1 年，連選得連任 1 次。
4. 114 學年課程委員會名單：

當然委員	蘇璧伶、林中天、張惠雯
課程負責老師	周崇熙

推選委員	林辰栖【獸醫系】、廖泰慶【獸醫系】、余品奐【臨床所】、張雅珮【臨床所】、黃威翔【分子比病所】
------	--

決議： 115 學年課程委員會委員名單：

主席	周崇熙
推選委員	王家琪【獸醫系】、林辰栖【獸醫系】、張雅珮【臨床所】、張晏禎【分子比病所】

十二、「[國立臺灣大學獸醫學系學生校外培訓委員會設置辦法\(草案\)](#)」、「[國立臺灣大學獸醫學系學生校外培訓作業要點\(草案\)](#)」及相關表單，提請討論。(獸醫學系校外培訓委員會提案)

決議：請童莉娜小姐提供所有老師相關草案內容，並收集意見至 6 月 1 日（一），如無其他異議，則通過目前版本。

丁、臨時動議：無。